**政府采购项目**

**文件编号:HZGH-2025-005**

**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

**采购人：紫阳县职业教育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二、项目说明 11

三、招标文件 11

四、投标文件 12

五、投标担保 16

六、投标 16

七、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17

八、合同 39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40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40

十一、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0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41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42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3

第四章 商务要求 57

第五章 合同条款 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5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5月19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ZGH-2025-005

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12000.00元

合同包1(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12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12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教学仪器 | 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设施设备及服务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912000.00 | 912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6月中旬前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被授权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4月28日至2025年5月8日，每天上午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5月19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1.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5）《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6）《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7）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其他：****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供应商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网上报名成功后，各供应商须在文件发售期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将加盖公章的报名回执单、有效的单位介绍信、被介绍人身份证复印件（文字及公章须清晰，无缺失并标明联系人、联系方式及邮箱）发送至代理机构邮箱（hzghxmglyxgs@163.com，报名以邮件到达时间为准），并及时联系代理机构进行登记确认，下载扩展名为（\*.SXSZF）的电子版磋商文件（没有下载磋商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文件发售时间登记确认的，视为报名无效；**

**（3）供应商须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限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系统，直接下载磋商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后果自负。**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的电子化投标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安康市）网站《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职业教育中心

地址：安康市紫阳县城关镇新桃村

联系方式：0915-442085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朱雀大街南段1号汇成天玺C座18层

联系方式：029-8759232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党工

电话：029-87592321

**温馨提示：购买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采购人 | 紫阳县职业教育中心  |
|  | 采购代理机构 | 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监督管理机构 | 紫阳县财政局 |
|  | 投标人 | 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交货期、交货地点 | 交 货 期：2025年6月中旬前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
|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
|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 投标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 汇款账户 | 中信银行：**招标服务费**（交纳专户）名称：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西安朱雀南路支行账 号：8111 7010 1190 0609 835**注:招标服务费仅限于通过对公账户以转账形式交纳。** |
|  |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
|  | 盖章签字 | 1、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2、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
|  | 投标报价 | 本项目属于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设备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
|  | 评标办法及标准 |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
|  |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及特别说明 | 1、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查询的信用记录将进行打印存档，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2、投标人如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中标资格。 |
|  |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2.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 /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 |
|  | 其它事项 | 本次采购、投标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投标人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中标投标人与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25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中标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
|  | 履约保证金 | □有 ☑无 |
|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是 ☑否 |
|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工业 |
|  | 其他 |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与上传至陕西省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二份（扩展名为“.nSXSTF”的非加密电子化响应文件1份，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致的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word版本及PDF版本（PDF文件为完整签字、盖章的正本扫描件）），用U盘或移动硬盘拷贝）。 |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定中标人。

##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所述项目。

2、招标文件购买：投标人须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投标人名称与登记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前五章。

4、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5、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招标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7、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8、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组成

1.1、投标函（格式）

1.2、开标一览表（格式）

1.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1.4、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1.5、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1.6、技术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1.7、商务响应及偏离表（格式）

1.8、资格证明文件

1.9、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1.10、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11、项目实施方案

1.12、产品的技术文件

1.13、质量保证

1.14、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1.1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资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2、投标文件编写说明

2.1、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2.2、投标人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

3、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投标报价

4.1、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2、投标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现场安装调试费及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

**4.3、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报价=设备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产品辅材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4.4、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其中一部分进行报价的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拟对本次招标所采购的货物和与货物有关的服务的单价及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4.5、投标人要按分项报价表内容填写货物品名、单价及总价、制造厂家等内容，并由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署。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要求分项填写：

4.5.1所投货物的设备价

4.5.2备品备件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货物技术状况列出质量保证期内需要的备品备件清单和价格）

4.5.3专用工具价（如果需要使用）

4.5.4安装调试费用

4.5.5货物运至指定地点的运输（含保险）费用

4.5.6售后服务费

4.5.7培训费

4.5.8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伴随服务的费用

4.5.9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6、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4.7、选配件是投标产品的附件，仅作为采购人后期选择购买，其报价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

5、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

5.1、投标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5.2、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生产、供货等。

5.3、非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将本项目内容进行分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5.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货物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5.5、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5.6、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5.7、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五、投标担保

无

## 六、投标

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1、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1.2、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2、投标有效期：

2.1、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投标人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单位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2、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相应延长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投标无效：

3.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3.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

3.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中标；

3.7、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七、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所有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登录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并上传投标文件，开标时间到后宣布开启会开始。

1.2介绍参加开标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督管理部门等各方工作人员，并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

1.3发起解密环节，投标人按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1.4解密完成后，进行电声唱标，宣布各投标人报价，随后开标会结束，进入评审环节。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对未在规定时间和要求范围内完成签到、解密、答复、确认、澄清等指令的，视为其放弃，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方可进入评标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

2.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1.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1.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营业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2.1.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2.1.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1.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2.3、特定资格条件：

2.3.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3.2、被授权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3.3、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2.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3、评标**

3.1、评标委员会

3.1.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3.1.2采购人派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3.1.3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1.4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3.1.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3.1.5.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审查投标文件；

3.1.5.2、符合性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3.1.5.3、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1.5.4、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3.1.5.5、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3.1.5.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1.5.7、对评标过程及各投标人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3.1.5.8、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3.1.5.9、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评标委员会）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3.2.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3.2.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2.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3.2.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2.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3.4、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3.5、评标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3.6、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3-7、评标工作程序：**符合性审查、澄清、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3.7.1、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合格者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7.1.1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名称不一致；

3.7.1.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3.7.1.3针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3.7.1.4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3.7.1.5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3.7.1.6未对招标文件商务要求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3.7.1.7未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作出明确响应，对不得偏离的要求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3.7.1.8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7.2、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7.3、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报价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

3.7.3.1投标文件有关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7.3.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7.3.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7.3.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7.3.5投标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3.7.3.6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3.7.3.7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7.3.8分项报价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中的技术响应参数、规格型号不一致时，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3.7.3.9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7.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7.5、评审：

3.7.5.1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3.7.5.2评标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6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3.7.6.1、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3.7.6.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3.7.6.3、如果投标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7.6.4、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3.8、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投标报价 | 30分 | 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3.9.1至3.9.3） |
| 投标响应 | 45分 | 1、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8分，扣完为止。2、产品有详细的使用说明介绍，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及用户实际使用需求且技术资料齐全，并能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响应的功能证明材料（不限于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彩页、说明书等相关资料）；产品满足用户实际使用需求且技术资料齐全计10分；产品基本满足用户使用需求，有简单的技术资料计6分；产品基本满足用户使用需求，技术资料较少计4分；产品基本满足用户使用需求，技术资料有缺项计2分；未提供不计分；3、项目组织实施计划完整可行，资金等保障措施可靠，能够保证按期供货，具有明确的项目组织机构及实施方案，评审委员会从以下方面进行比较后赋分。（15分）1）备货、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方案完善可行、计划明确，措施合理计5分；方案及措施内容不够全面，合理性及可行性一般计3分；方案简单，实施性差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2）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管理人员安排及责任制度：人员安排合理、责任制度明确，能够充分满足本项目需求计5分；人员安排及管理较完整，具备职责分工，能够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计3分；人员安排一般，管理及分工仅进行相关描述，简单粗略计1 分；未提供不计分。3）安装、检测、调试措施：措施全面详细，合理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 措施有一定的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稍有欠缺的得3分； 措施的合理性、针对性差，简单粗略得1分； 未提供不计分。 |
| 质量保证 | 5分 | 所投产品制造厂家有可靠、完善的管理制度；有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承诺，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提供相应的保证措施：提供的相关承诺、保证措施完善、详细，可行性高计5分；提供的相关承诺、保证措施较为完善，可行性一般计3分；提供的相关承诺、保证措施内容欠缺，简单粗略得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 |
| 产品渠道 | 3分 | 能提供所投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每提供一份计0.5分，满分3分。 |
| 业绩 | 5分 | 以合同复印件形式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每份计1分，计满5分为止。注：投标人需提供采购合同复印件，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
|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 12分 |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包括供应商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等）：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合理计4分；方案内容较为完整，相对完善计2分；方案内容欠缺，简单粗略得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2、售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详细、具体，备品备件及耗材情况明确：承诺及措施详细，备品备件及耗材内容完整丰富、合理计4分； 承诺及措施相对完整，有一定的备品备件及耗材，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稍有欠缺的得2分； 承诺及措施一般，备品备件及耗材欠缺，简单粗略得1分；未提供不计分。 3、提供详尽的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并列出培训的具体内容及方式，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独立操作，并进行简单故障排查处理：方案完善可行，计划明确计4分；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计划基本可行计2分；方案内容欠缺，简单粗略得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 |

注：3.8.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8.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8.3特殊情况处理**：

3.8.3.1、当投标人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3.8.3.2、相同品牌产品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前款规定处理。

3.8.3.3、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8.3.4、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3.9、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3.9.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3.9.1.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通知，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9.1.2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3.9.1.3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须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9.1.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3.9.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3.9.2.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9.2.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9.2.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9.2.4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9.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3.9.3.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3.9.3.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9.3.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9.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3.10、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及各级财政部门关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规定，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

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需求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了解。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银行贷款信息：**

**一、陕西建行（E 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 鉴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 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 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邰 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 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 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 1 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 50 号财富大厦 B 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 248 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与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

区）3B 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 **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 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 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 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 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 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 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 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 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贠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 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 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 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闶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 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 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 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 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 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 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 **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 **（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 **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 **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1 | 建设银行 | 郭煜庆 田宇 | 1389253558017797059890 |
| 2 | 浦发银行 | 孙哲龙 蒙波 | 1389238391115249035320 |
| 3 | 中信银行 | 杨洋 耿浩 | 1819181555913193388328 |
| 4 | 兴业银行 | 权奥星 | 15706090239 |
| 5 | 工商银行 | 张剑 张欢 | 1819135630015229730006 |
| 6 | 长安银行 | 李华 | 13335331958 |
| 7 | 邮储银行 | 张萱 | 1302843155518091365182 |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银行** |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 1 |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 惠玉 | 13892179302 |
| 2 |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 姬悦 | 18391156580 |
| 3 |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 奥宝森 | 15592925222 |
| 4 |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 杨慧花 | 13909113843 |
| 5 |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 延安市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 一、二层 | 汪昊田 | 13509115500 |

**4、定标**

4.1、定标程序

4.1.1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经过符合性审查、澄清、比较与评价等程序后，在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最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4.1.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1.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投标报价得分高者成为中标人，若投标报价得分相同，技术得分高者成为中标人。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定标复函》。采购人逾期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1.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将中标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公告发布1个工作日，其他投标人若有异议，按《政府采购法》第52条执行。

4.2、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原因不作任何解释，投标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投标无效的情形：**

5.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5.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5.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中标通知书及未中标通知书**

6.1、中标通知书及未中标通知书将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

6.2、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

6.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弃中标。

## 八、合同

1、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中标人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或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分包部分为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接受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九、合同的履约验收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8〕2号）规定执行。

2、招标代理服务费应采用转账形式交纳。

## 十一、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5、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1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1.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2.2、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3、投标人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其制作说明提出质疑，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驳回。

2.5、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鲜章）。

2.6、投标人应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联系人： 党工，联系方式：029-87592321，地址：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朱雀大街南段1号汇成天玺C座18层1812室）。

3、投诉

3.1、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按《政府采购法》第55条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17条等有关规定执行。

3.2、本项目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15个工作日内向 紫阳县财政局 提起投诉。

## 十三、拒绝商业贿赂

1、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审专家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投标人必须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一致。

#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1.满足专业教学与实训需求，打造人才培养实训基地。引进先进的技术及设备，满足新能源汽车专业的教学与实训需要。通过实训室建设及依托汽车专业开展的人才培养、校企合作、社会服务活动。

2.完善专业课程体系，提升学生动手实操能力。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和汽车服务产业群建设和发展的需要，以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动力电池的正确检测与维修、新能源汽车日常维护、新能源汽车电路图识读、正确应用汽车检测设备对新能源汽车进行检测等能力的培养为核心；融合公共基础课程、思政课等，德技双修。

二、采购需求

实训室预计分为两个部分：（1）理论教学区域；（2）实践操作区域。要求项目投标人建设的区域能满足理论教学，且可以观摩实践。理论区按常规教学教室进行设备安装，至少包括多媒体大屏，桌椅等基本教学条件设施，实践区域能满足约70名学生进行观摩实践教学。

**重点保障要求：相关设施设备能满足新能源专业学生的基本实践项目操作要求，设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项目建设方案安全可靠，实训室无安全事故发生隐患。符合教学条件，满足新能源专业实践课程实操要求。设备本身无安全隐患。执行方案中要求包含相关场地电路设备改造**。

三、参数要求

|  |
| --- |
| 配置预期要求（方案应当满足或高于预期要求） |
| 序号 | 设备要求 | 实训功能要求 | 备注 |
| 1 | 可拆装的新能源汽车系统，整车或部件、或教学相关演示设备，新能源解剖实训车 | 满足新能源汽修专业学生了解和熟悉新能源汽车部件的拆装、维修等实操。总集成或半集成。 | 要求新能源车辆相关的拆装维修要求和课程实训要求都能满足，必须能让学生进行具体实践操作，且与实际工作岗位联系紧密。设备本身无危险性，无安全隐患。 |
| 2 | 各类型训练实训台，包括但不限于电控系统拆装台电池与BMS系统拆装台新能源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训练台汽车动力电池与BMS系统训练台汽车电控系统训练台汽车方向助力系统训练台电动空调系统训练台车身电器系统训练台可视化充电桩 | 新能源专业学生了解新能源汽车运转相关课程的实践要求，设备具有直观，可清楚了解汽车运行原理的作用。通过实训设备，学生可以上手操作，了解汽车内部控制件的作用，并能满足中职新能源课程实践关于汽车运作原理相关的实践观摩内容。 | 要求学生在此设备实践和观摩学到的知识和掌握的技能，可以运用到生活实践中，和实际工作岗位相关情况相符。设备本身无危险性，无安全隐患。 |
| 3 | 其他相关教学辅助设备及软件 | 满足新能源汽修专业相关的其他教学设备辅助，包括软件，硬件等，例如充电桩、仿真系统、整车、解剖车、演示车，汽车清洗维护保养、汽车维修工具等教学辅助用设备 | 设备可有效的帮助新能源专业老师进行专业课程教学，设备本身无危险性，无安全隐患。 |
| 4 | 警示牌、隔离带套装、绝缘防护垫等类似各项安全防护保障设备，绝缘手套、耐磨手套、绝缘鞋、护目镜、安 全帽等人员防护设备 | 操作位防护套装，人员安全防护套装。保障学生实习实践过程中的各项安全，必须达到相关国家标准。 |  |

新能源汽车实训设备配置一览表详细示意清单

|  |
| --- |
| 新能源汽车实训设备配置一览表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配置说明及实训功能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纯电动汽车电机驱动系统拆装台（可翻转） | 1．采用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总成(附件齐全，易于拆装)，并装在专用翻转架上。采用减速翻转机构，可使变速器旋转任意角度，并能任意位置锁止，便于学生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拆卸和装配。2．底部放置接油盘，便于小零件或螺丝的集中存放。3．翻转架采用了高强度的钢结构焊接，表面经喷涂工艺处理。翻转架底部带有自锁脚轮，可移动式，方便教学。 | 1 | 套 |  |
| 2 | 纯电动汽车电控系统拆装台(可翻转） | 1．采用新能源汽车五合一控制器总成(附件齐全，易于拆装)，并装在专用翻转架上。采用减速翻转机构，可使变速器旋转任意角度，并能任意位置锁止，便于学生从不同的角度进行拆卸和装配。2．底部放置接油盘，便于小零件或螺丝的集中存放。3．翻转架采用了高强度的钢结构焊接，表面经喷涂工艺处理。翻转架底部带有自锁脚轮，可移动式，方便教学。 | 1 | 套 |  |
| 3 | 纯电动汽车动力电池与BMS系统拆装台 | 功能要求：选用主流锂电池单体，有15组，通过对实电池组进行连接和组装，了解电池不同组装方式，认识动力电池充放电过程等相关知识。1.该设备包含三元锂电池、BMS电池管理系统，可学习部件结构以及工作原理。2.对动力电池组自由组装，学习不同方式的组装对动力电池包的参数影响，测量、计算动力电池的相关参数。3.将动力电池包的组装，学习电动车高压线路的电路连接，动力电池包充放电过程。4.对高压电的电压、电流、继电器控制信号，充电信号等数据进行测量。5.训练操作高压时的安全操作方法。6.学员可模拟电路及电池故障，进行故障排除。7.模拟电池不均衡，对电池充放电的影响,并训练修复不均衡的故障。实训项目1.三元锂电池组装为高压电池包实训2.电池参数测量及计算3.高压接触器故障排除4.高压线路连接5.高压安全操作训练6.电池均衡实训7.系统线路短路和断路以及虚接故障排除 | 1 | 套 |  |
| 4 | 纯电动汽车电机驱动系统训练台 | 1.产品采用原车永磁交流同步电机，配套原车控制器，可以实现动力系统传递过程的演示教学。2.实训台配置启动开关、电子驻车开关、油门踏板、刹车踏板、换挡模块、电动真空助力系统，原车仪表等模块，原车仪表等可真实实现车辆各工况运行。3.驱动轴车轮与后轴车轮间采用柔性皮带传动，驱动轮两侧安装透明铝塑板防护装置，保障了学员在实训过程中的安全。4.训练台配置独立冷却循环系统，循环系统由电子水泵、电机、散热器、水箱、电子风扇等组成，电子水泵和电子风扇采用直流12V电源驱动。5.产品可以对电动汽车电驱动系统低压线路电信号进行诊断与测量，学生可以借助万用表，示波器等设备对各测试点进行检测。如：电压信号、电阻信号等。6.训练台检测面板UV打印彩色电动汽车电驱动系统电路 原理图，检测面板采用铝塑板材质；检测端子名称采用黑色字体UV打印，并标注与原理图上线路连接关系对应的数字。7.检测面板平铺，检测面板上UV打印原车线束插接器端子排列图。8.可以搭配与该实训台相配套的电动汽车电驱动系统智能教学系统对设备进行相关故障设置及清除。9.实训台通过CAN转USB设备对协议数据信息进行转换，实现MiniPC数据传输。10.训练台采铝型材，底部安装6个万向脚轮，脚轮带自锁装置,可以固定位置。11.训练台与动力电池及管理系统训练台、电动汽车高压充配电总成训练台、电动空调系统训练台、电控助力转向系统训练台、车身电气系统训练台等互联互动。 | 1 | 套 |  |
| 5 | 纯电动汽车动力电池与BMS系统训练台 | 一、产品简介选用主流锂电池单体，通过对蓄电池组进行连接和组装,了解电池不同组装方式，认识动力电池充放电过程等相关知识。二、产品特点1.该设备包含三元锂电池、BMS电池管理系统，可学习部件结构以及工作原理。2.对动力电池组自由组装，学习不同方式的组装对动力电池包的参数影响，测量、计算动力电池的相关参数。3.将动力电池包的组装，学习电动车高压线路的电路连接，动力电池包充放电过程4.对高压电的电压、电流、继电器控制信号，充电信号等数据进行测量。5.训练操作高压时的安全操作方法。6.学员可模拟电路及电池故障，进行故障排除。7.模拟电池不均衡，对电池充放电的影响，并训练修复不均衡的故障。三、实训项目1.三元锂电池组装为高压电池包实训2.电池参数测量及计算3.高压接触器故障排除4.高压线路连接5.高压安全操作训练6.电池均衡实训7.系统线路短路和断路以及虚接故障排除四、功能特点：1.配备电池动力源，零部件按照原车位置布置，可以运行模拟动力电池系统工作过程；2.把电池外壳局部解剖，再用高档绝缘透明板保护好电池电路,使学生能清楚地观察电池内部结果；3.与系统其他台架连接后，系统高压电源经高压配电箱（主接触器）送至电机，控制器接收油门踏板、刹车开关、倒车开关 、挡位开关等信号，控制电机转速快慢及正反转，原车仪表显示当前各种实时参数，可以观察系统能量传递路线。五、工艺标准：电路图板具有电路分析功能、图形线路采用高级铝塑板激光喷 锚而成，线路分布合理，电器安装严格按照GB国家电气行业标准组织生产及实施。六、教学功能：技能实训项目：1.动力电池安全操作实训2.动力电池结构认识实训3.动力电池BMS结构认识实训4.动力电池密封条拆装实训5.动力电池电池组更换实训检测教学项目1.动力电池安全检测项目2.动力电池密封性检测项目3.动力电池检测项目4.动力电池温度检测项目实验项目：1.动力电池容量测试、容量数据分析实验。 2.动力电池放电电流、充电电流数据分析。3.动力电池温度测试、温度过高保护试验。4.BMS数据诊断、数据分析、数据监控实验。5.锂电池充放电实验 | 1 | 套 |  |
| 6 | 纯电动汽车电控系统训练台 | 1.产品采用原车充配电总成，充配电总成内部包含车载充电器模块、DC-DC模块、高压配电箱模块等。2.充配电总成箱盖采用透明铝塑板封装，可直观地观察内部电子元器件结构及线路连接，方便学生对充配电总成内部结构认知。3.产品可对充配电总成系统低压线路电信号进行诊断与测量，学生可以借助万用表、示波器等设备对各测试点进行检测。如：电压信号、电阻信号等。4.训练台检测面板UV打印彩色充配电总成电路原理图；检测面板采用铝塑板材质；检测端子名称采用黑色字体UV打印，并标注与原理图上线路连接关系对应的数字。5.检测面板平铺，检测面板上UV打印原车线束插接器端子排列图。6.可以搭配与该实训台相配套的电动汽车高压充配电总成训练台智能教学系统对设备进行相关故障设置及清除。7.实训台配置32寸高清多媒体显示屏，分辨率为1920\*1080。 8.实训台通过CAN转USB设备对协议数据信息进行转换，实现MiniPC数据传输。8.高压充配电总成有独立冷却循环系统，冷却系统由电子水泵 、内部水道、散热器、水箱、电子风扇等组成，电子水泵和电子风扇采用直流12V电源驱动。9.训练台采铝型材，底部安装4个万向脚轮，脚轮带自锁装置,可以固定位置。10.训练台与动力电池及管理系统训练台、电驱动系统训练台、电动空调系统训练台、电控助力转向系统训练台、车身电气系统训练台等互联互动。 | 1 | 套 |  |
| 7 | 纯电动汽车方向助力系统训练台 | 一、功能要求1、本实训台与其他系统实训台连接后，演示电动转向原理和控制方式。2、演示电动转向工作原理和控制过程。3、实现电动助力转向控制。4、实现转向系统组成结构查看与检测；5、通过示教板了解电动助力转向系统运行特点与诊断方法；6、实现系统的故障设置与诊断分析；7、掌握电动助力系统维修时安全作业规范。二、工艺标准：电路图板具有电路分析功能、图形线路采用铝塑板激光喷描而成。台架底座采用国标铝型材拼装而成的，底座安装有万向移动脚轮，坚固科学。线路分布合理,电器安装严格按照GB国家电气行业标准组织生产及实施。三、教学功能：技能实训项目1.掌握电动汽车转向系统的结构原理及工作原理2.电动汽车转向系统的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3.电动汽车转向机的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4.有无转向助力对比实训项目检测教学项目：1）电动助力方向机工作电压检测教学2）转向控制单元数据、信号检测教学3）转向系统控制信号检测教学4）转向系统故障诊断、检测教学 | 1 | 套 |  |
| 8 | 纯电动汽车电动空调系统训练台 | 一、功能要求1、本实训台与其他系统实训台连接后，演示电动暖风的加热原理和控制方式。2、演示电动空调及压缩机工作原理和控制过程。3、实现空调的制冷强度调节、风速控制、送风口控制、内外循环控制。4、实现空调系统管路压力查看与检测；5、通过示教板了解空调系统运行特点与诊断方法；6、实现系统的故障设置与诊断分析；7、掌握电动高压空调维修时安全作业规范。二、工艺标准：电路图板具有电路分析功能、图形线路采用铝塑板激光喷描而成，美观大方。台架底座采用国标铝型材拼装而成的，底座安装有万向移动脚轮，坚固科学。线路分布合理,电器安装严格按照GB国家电气行业标准组织生产及实施。三、教学功能：技能实训项目：1.掌握电动汽车空调系统的结构原理及工作原理2.空调管路的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3.空调压缩机的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4.空调冷媒抽空与加注实训项目检测教学项目：1）空调压缩机工作电压检测教学2)空调控制单元数据、信号检测教学3)空调系统制冷与加热控制信号检测教学4)空调系统故障诊断、检测教学 | 1 | 套 |  |
| 9 | 车身电器系统训练台 | 产品功能1. 真实可运行的汽车仪表系统、灯光系统、雨刮系统、喇叭系统、电动车窗系统、电动门锁、电动后视镜、音响系统等的组成结构。2. 操纵各种电器开关、按钮，真实演示汽车仪表系统、灯光系统、雨刮系统、喇叭系统、电动车窗系统、电动门锁、音响系统等的工作过程。3. 实训系统每个电器元件线路终端装有检测插头，可直接检测汽车车身电器系统各电路元件的电信号，如电阻、电压、电流、频率信号等。4. 车身外观：右侧的翼子板与车门、电动后视镜、后尾箱盖均采用局部剖开，能看到悬挂、电动后视镜、电动车窗、中控门锁等的运行工作状况；电器系统要求能全面展示汽车电器的内部结构，局部切割剖面处理，能清楚的看到汽车电器内部结构、展示汽车电器的工作过程、各部件的构造和安装；舒适系统：把左边前后车门、左电动后视镜、左前左后子板进行局剖剖开，能观察到玻璃升降电机的工作过程、中控门锁、电动后视镜的工作过程以及相关线路的走向；仪表台：把仪表台进行局部剖开；内饰：拆除右前和后座椅，能展示后电路的走向；5. 动力舱和后尾箱：把发动机盖和后尾箱盖进行半剖，展现其结构，解剖位均按安全程度喷汽车油漆。6、CAN传输系统：完成车身系统的CAN/LIN传输与诊断；7、技能实训项目：1）灯光系统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2）中控门锁、车窗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3）喷水雨刮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4）汽车音响系统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5）电动后视镜拆解与组装实训项目6）整车电器线路布置与控制原理认识7）车身CAN-BUS信号检测教学项目8）制动真空助力系统的检测9）转向系统的检测 | 1 | 套 |  |
| 10 | 教学版混动实训车（实训车整车日期为2022年1月以后出厂车辆） | （一）基本要求混合动力整车多角度解剖，可容易地看见发动机舱、车身侧围的构造结构、钢板的厚度及独立悬挂的结构，甚至车轮的轮毂 及轮胎的横截面。此外，车内方向盘、排挡杆、手刹、安全带 固定装置及安全带卷等平时都被包裹严实的部件也被特别地一 剖为二，内部工艺精度、构造清晰呈现，能够展示汽车各总成装置以及各附件位置。（二）结构组成经解剖混合动力整车总成、减速电动机及附件、可移动台架等;配置教学资料，适用于汽车专业考核。（三）功能特点1．主要总成剖示并以各种颜色区分并做防锈处理。2．能清晰地看出各主要部件运动过程，一种颜色直观看到动力传递路线。3．能够满足汽车整车结构、基本工作原理的教学。4．覆盖件，内饰及漆色无明显损伤且规定配置齐全。5．可正常行驶，台架表面采用优质金属漆喷涂耐腐蚀性好，适应各种环境下的教学实训。7．解剖部位：叶子板、保险杠、引擎盖、尾厢盖等外观覆盖部件。 | 1 | 套 |  |
| 11 | 电动汽车教学版解剖实训车 | 在台架上配备二维码，师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获取本台架的响应视频等。1.动力电池系统工作原理视频讲解；2.纯电动汽车型充电系统控制策略讲解3.纯电动车型高压电池组故障处理讲解4.纯电动车型驱动电机系统关键零部件介绍讲解5.纯电动车型驱动电机常见故障诊断讲解6.纯电动车型驱动电机控制器关键部件简介讲解 | 1 | 套 |  |
| 12 | 智能故障考核系统V1.0版 | GPS功能内置GPS导航，支持北斗定位感应器 智能重力感应，环境光线感应，振动马达。 | 5 | 套 |  |
| 13 |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 使用对象:通用使用方式：即插即用屏幕类型：不带屏幕 | 1 | 套 |  |
| 14 | 新能源汽车三电仿真教学软件**（核心产品）** | 一.产品可完成内容包含：1．DC-DC整体展示、零件展示、拆解与装配的训练与考核、工作演示2．电机控制器整体展示、零件展示、拆解与装配的训练与考核、工作演示3．交流电机整体展示、零件展示、拆解与装配的训练与考核、工作演示4．电池整体展示、零件展示、拆装与装配的训练与考核.5．题库理论考核二.软件采用Unity三维引擎交互技术，可流畅进行3D虚拟交互操作，如：放大、缩小、上下左右平移、360°旋转。三.软件要求明暗度良好，具有良好的层次感，在渲染时，避免出现光照错误，让画面尽量真实，同时，保持运行及加载时平滑流畅，避免过程中出现卡顿。四.软件能够观察多种模型，并能够通过移动，切换，缩放等操作多角度，可以详细观察模型细节。 | 1 | 套 |  |
| 15 | 工位安全防护套装 | 工位安全保护套装包括警示牌、隔离带套装、绝缘防护垫等各1套。1.警示牌。2.隔离带套装。3.绝缘防护垫。 | 10 | 套 |  |
| 16 | 人员安全防护套装 | 人员防护套装包括绝缘手套、耐磨手套、绝缘鞋、护目镜、安全帽等各1套。1.绝缘手套：天然橡胶制成，耐压等级1KV。2.耐磨手套：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可降低潜在的危险，如：刀割等；可清洗。3.绝缘鞋：防砸电绝缘；双密度聚氨酯（PU）一次成型鞋底，大底致密耐磨，中底柔软舒适配合防滑设计穿着舒适安全。柔软型全封闭鞋舌，有效防止飞溅液体进入。4.护目镜：防冲击物，如打磨，研磨等。防化学物，如电镀， 喷漆等。防光辐射，如红外线、紫外线等。防热辐射，如电火花，热辐射等。5.安全帽：绝缘，防撞减震，防喷溅，抗撕裂，安全帽采用 ABS硬质材质，无毒、无味、无任何刺激。 | 10 | 套 |  |
| 17 | 万用表 | 直流电压：量程200mV/2V/20V/200V/1000V，精度±(0.5%+5)。 交流电压：量程2V/20V/200V/750V，精度±(0.8%+5)。直流电流：量程200mA/20A，精度±(0.8%+5)。电阻：量程200Ω/2kΩ/20kΩ/200kΩ/2MΩ/20MΩ，精度±(0.8%+5)。闭合角：4CYL/6CYL/8CYL，精度±(3%+5)。转速：4CYL/6CYL/8CYL，精度±(3%+5)。功能：具有二极管测试、通断蜂鸣、全符号显示、数据保持、低电压提示等功能。 | 2 | 套 |  |
| 18 | 绝缘电阻测试仪 | 绝缘电阻测量范围：0.01Ω至10GΩ。输出电压：50V至1000V可选。功能：具有通过/失败（比较）功能、保存/调用功能、远程测试探头、电路检测功能、容性电压自动放电功能、200mA通断性测量等。安全等级为CAT IV 600V。 | 1 | 套 |  |
| 19 | 新能源汽车故障诊断仪 | 操作系统：Android。CPU：高通660 8核。屏幕：约10.1英寸IPS显示屏，分辨率约1920×1200。电池容量：6400mAh 7.2V。摄像头：后置800万像素。输入电压：5V/3A直流电压。工作温度：-10℃~50 | 1 | 套 |  |
| 20 | 新能源汽车维修工具套装 | 外形尺寸：约415x320x80mm。外箱：采用防震防摔ABS箱体。内衬：双色EVA。认证：符合IEC60900:2012标准，耐压1000V。包含工具：绝缘开口扳手（10、12、14、17、19mm）、绝缘钢丝钳（200mm）、绝缘尖嘴钳（160mm）、绝缘斜嘴钳（160mm）、绝缘剥线钳（160mm）等多种工具。包含汽车维修工具180件套一套及工具箱。 | 1 | 套 |  |
| 21 | 学生课桌 | 单人单桌桌子：长700mm、宽500mm、高760mm。凳子：座面长400mm、宽350mm，座面高度450mm，凳子总高度约为800mm（含靠背）。 | 45 | 套 |  |
| 22 | 智慧教学黑板 | 尺寸：约86英寸，8G+256G。材质：黑板表面采用优质的烤漆钢板，厚度约为0.3 - 0.4毫米，基层多层胶合板，厚度在15 - 20毫米，以保证黑板的平整度和稳定性。边框：边框材质多为铝合金，宽度约为3 - 5厘米，厚度1 - 2厘米。颜色：黑板颜色一般为深绿色或黑色。 | 1 | 套 |  |
| 23 | 吸顶空调机大5P | 电源参数：通常为380V、50Hz三相电源。空调的电源线及保护器或开关容量均应符合空调器供电容量的要求，一般工作电流在7.5A左右。制冷量与制热量：制冷量约为12kW，制热量在14.6kW左右。管径：连接室内外机的铜管，大管管径一般为15.88mm，小管管径为9.52mm。 | 2 | 台 |  |
| 24 | 具有新能源汽车维修与保养资质教师，服务期不少于3年。 | 服务期不少于3年 | 1 | 人 |  |
| 25 | 设施设备线路及用电安装 | 该实训室所有线路及用电辅材 | 1 | 项 |  |

实训室环境、设施设备布局示意图

平面示意图和环境示意图





#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2025年6月中旬前供货、安装及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二、货物（产品）包装要求：**

1、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2、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三、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1、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2、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四、付款方式：**

硬件设备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安装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支付货款的百分之九十（90%），剩余百分之十（10%）自终验结束之日起一年后无索赔争议的情况下一次性付清。

  **五、验收****:**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30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中标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中标单位。

3、验收依据

3.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3.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3.3招标文件；

3.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3.5货物清单；

3.6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六、****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5年**（参数中有具体要求的，按参数要求提供质保）。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2、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4、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七、合同实施：**

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和赔偿。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合同条款

**货物类**

**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项目名称：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号）招标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号）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 年，保修期 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余款 ％运行满 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天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装调试时间：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 联系电话： 。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 ％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①向安康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安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计量单 位 | 数 量 | 单 价（元） | 总 价（元） |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
|  |  | （视明细项目加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品备件 |  |  |
|  |  | 易损件 |  |  |
|  |  | 专用工具价 |  |  |
|  |  | 安装调试费 |  |  |
|  |  |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  |  |
|  |  |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  |  |
|  |  | 其他 |  |  |
| 大写： 合同价： 元 |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  |
| --- |
| 采购项目： |
|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
| 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份 2.技术说明书（ ）份 3.使用说明书（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 |
|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
|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
| 甲方名称（盖章）：甲方代表签字：年 月 日 | 乙方名称（盖章）：乙方代表签字：年 月 日 |

说明：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 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  |
| --- |
| 采购项目： |
|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
|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
| 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份 2.技术说明书（ ）份 3.使用说明书（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 |
|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
|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
| 甲方名称（盖章）：甲方代表签字：年 月 日 | 乙方名称（盖章）：乙方代表签字：年 月 日 |

说明：1.验收时使用的逐项评价清单，可参照合同范本的《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2.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 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计量单 位 | 数 量 | 金额（元） |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 供应商提交 | 采购单位确认 | 存在问题 |
|  |  |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品备件 |  |  |  |  |
|  |  | 易损件 |  |  |  |  |
|  |  | 专用工具价 |  |  |  |  |
|  |  | 安装调试费 |  |  |  |  |
|  |  |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  |  |  |  |
|  |  |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  |  |  |  |
|  |  | 其他 |  |  |  |  |

#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2、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政府采购项目**

**文件编号:HZGH-2025-005**

**新能源汽车理实一体化实训室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投 标 单 位：**

**采购代理机构：**

**时 间：**

**目 录**

1．投标函（格式）

2．开标一览表（格式）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4. 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5．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6．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7．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8. 资格证明文件

9. 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1. 项目实施方案

12. 产品的技术文件

13. 质量保证

14. 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若有）

16. 投标人承诺书（格式）

17.《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19.《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1.投标函**（格式）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招标公告，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投标人名称） 就该项目进行投标。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所附投标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该报价一次报死，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3、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采购人有权选择质优价廉的货物/服务。

6、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7、若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9、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手机：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交货期** | **质保期（年）** |
|  |  |  |  |
| **（大写）**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厂家** | **规格和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人民币元）** | **总价****（人民币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 计（人民币元）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4.选配件报价表**（格式，若有）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及型号** | **制造厂家** | **规格和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人民币元）** | **总价****（人民币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5.货物说明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型号** | **配置、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 **制造厂家** | **数量** | **交货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6.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请按项目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认真填写，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7.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偏离说明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8.资格证明文件**

8.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8.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8.1.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8.1.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包含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营业税至少一种）；（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8.1.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8.1.5、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8.1.6、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8.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8.3、特定资格条件：

8.3.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证明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后附）**

8.3.2、被授权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后附）**

8.3.3、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8.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8.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项目名称 |  |
| 文件编号 |  |
| 权 限 | 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有效期 |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企业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法 定 地 址 |  |
|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网 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通讯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

（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被授权项目与内容 | 项目名称 |  |
| 文件编号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企业信息 | 企 业 名 称  |  |
| 法 定 地 址 |  |
| 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性 别 |  |
| 职务 |  | 手机号码 |  |
| 被授权人 | 姓名 |  | 性 别 |  |
| 职务 |  | 手机号码 |  |
| 通讯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粘贴处）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二代身份证正、反两面都需复印（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单位公章） 日 期：  |

（被授权人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2022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复印件加盖公章）**

**10.产品的合法渠道证明文件**

**11.项目实施方案**

**12.产品的技术文件**

**13.质量保证****承诺**

**14.售后服务****及培训计划**

**1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若有）

**16.****投标人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 （项目名称） 的投标人，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全权代表：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Ⅲ**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Ⅳ**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本公司承诺：本次投标产品为正品行货。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V**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条件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及其他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承诺书Ⅵ**

|  |
| --- |
|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承诺：我单位法人代表及主要负责人所在的公司在近三年内没有违法违规行为，如有，我单位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 |
| 投标人 | 法定代表人 | 日 期 |
| （公章） | （签字或盖章） | 年 月 日 |

**17.《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非中小企业不填写)**

致：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格式，若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为政府采购 我们更专心***

####

#### ***做政府采购 我们更用心***

华招广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地 址：西安市朱雀大街南段1号汇成天玺C座18层

邮 编：710000

#### 电 话：029-87592321

电子邮箱：hzghxmglyxgs@163.com

####